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9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 2020 年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李延江

中國 北京
2020 年 10 月 28 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延江和彭毅；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都基安、趙榮哲和徐倩；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克、張成傑和梁創順。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0-037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梁创顺先生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公司董事张克先生因故未能出席，已委托董事张成杰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李延江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批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8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批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在境内外公布前述第三季度报告。

2、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及 2020 年度基本年薪方案的议案》

赞成票：8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及 2020 年度基本年薪方案。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